

江门市标准化协会文件

江标协〔2022〕22号

团体标准立项公告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江门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办法》（江标协〔2019〕12号文）规定，经研究，《消费投诉处理工作规范》、《消费投诉跨域视频调解工作规范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并予以公告。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《江门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，加强组织协调，严把质量关，确保本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梁淑玲

电 话：0750-3286236

江门市标准化协会

2022年12月1日